证券代码:002696　　证券简称:百洋股份　　公告编号:2016-048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经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将于2016年5月12日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方式:采取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和网络投票方式相结合行使表决权;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5、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中注明的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5.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5月12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5月11日-2016年5月1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12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11日15:00至2016年5月1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6.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西南宁高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四路9号公司会议室;

7.股权登记日:2016年5月6日

8.出席对象:

1)截止2016年5月6日下午收市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案符合条件的议案》

2.逐项审议《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的议案》

2.1本次交易整体方案

2.2 标的资产及交易对方

2.2.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2.2.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

2.3 标的资产的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2.4 交易对价的支付方式

2.5 滚存利润安排及期间损益

2.6 标的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2.7.1.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7.1.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7.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7.3.1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

2.7.3.2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非公开发行对象

2.7.4.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发行股份的定价及其依据

2.7.4.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所涉发行股份的定价及其依据

2.7.5.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需要发行股份的数量

2.7.5.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需要发行股份的数量

2.7.6 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2.7.6.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7.6.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7.7 上市地点

2.7.8 募集的配套资金用途

2.8 业绩承诺及补偿

2.9 业绩奖励

2.10 决议有效期

3.审议《关于<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盈利补偿协议>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7.审议《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有关<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9.审议《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0.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11.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2.审议《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13.审议《关于填补被摊薄每股收益措施的议案》

14.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有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发布的信息。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的,请首先进行电话确认。)

2.登记时间:2016年5月9日、2016年5月10日9:00-11:30,14:30-17:00。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公司证券部

通讯地址:广西南宁高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四路9号

邮政编码:530004

联系电话:0771-3210585

传真:0771-3212021

联系人:欧顺明、李逢青

4.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上述材料除注明复印件外均要求为原件,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须于表决前补充完整。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欧顺明、李逢青;

电话:0771-3210585;传真:0771-3212021;

地址:广西南宁高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四路9号;

2.会议费用: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及其他各项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96

2.投票简称:百洋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5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百洋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	对应申报价格(元)
总议案	100.00
1.《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案符合条件的议案》	1.00
2.《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的议案》	2.00
2.1 本次交易整体方案	2.01
2.2.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2.02
2.2.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	2.03
2.3 标的资产的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2.04
2.4 交易对价的支付方式	2.05
2.5 滚存利润安排及期间损益	2.06
2.6 标的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2.07
2.7.1.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8
2.7.1.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09
2.7.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10
2.7.3.1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	2.11
2.7.3.2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非公开发行对象	2.12
2.7.4.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发行股份的定价及其依据	2.13
2.7.4.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所涉发行股份的定价及其依据	2.14
2.7.5.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需要发行股份的数量	2.15
2.7.5.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需要发行股份的数量	2.16
2.7.6.1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17
2.7.6.2 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18
2.7.7 上市地点	2.19
2.7.8 募集的配套资金用途	2.20
2.8业绩承诺及补偿	2.21
2.9 业绩奖励	2.22
2.10 决议有效期	2.23
3.《关于<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00
4.《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4.00
5.《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盈利补偿协议>的议案》	5.00
6.《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6.00
7.《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7.00
8.《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有关<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8.00
9.《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9.00
10.《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10.00
11.《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1.00
12.《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12.00
13.《关于填补被摊薄每股收益措施的议案》	13.00
1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14.00

(4)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股数”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7)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7.投票举例

如某股东对“议案1”投赞成票,其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696	买入	1.00	1股

如某股东对“议案1”投反对票,其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696	买入	1.00	2股

如某股东对“议案1”投弃权票,其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696	买入	1.00	3股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11日15:00至2016年5月12日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登陆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中选择“百洋股份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案符合条件的议案》			
2.《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的议案》			
2.1 本次交易整体方案			
2.2.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2.2.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			
2.3 标的资产的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2.4 交易对价的支付方式			
2.5 滚存利润安排及期间损益			
2.6 标的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2.7.1.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7.1.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7.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7.3.1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			
2.7.3.2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非公开发行对象			
2.7.4.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发行股份的定价及其依据			
2.7.4.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所涉发行股份的定价及其依据			
2.7.5.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需要发行股份的数量			
2.7.5.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需要发行股份的数量			
2.7.6.1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7.6.2 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7.7 上市地点			
2.7.8 募集的配套资金用途			
2.8 业绩承诺及补偿			
2.9 业绩奖励			
2.10 决议有效期			
3.《关于<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5.《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盈利补偿协议>的议案》			
6.《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7.《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有关<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9.《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0.《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11.《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2.《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13.《关于填补被摊薄每股收益措施的议案》			
1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注:

1.如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的表决做出明确指示,则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2.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填“√”;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填上“√”。每个议案的表决均为单选,多选、涂改无效。

3.授权委托书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2696　　证券简称:百洋股份　　公告编号:2016-042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百洋股份”)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18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和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孙忠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5名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案符合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重组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案的各项条件。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孙忠义、蔡晶回避表决,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的议案》

2.1 本次交易整体方案

公司董事会逐项审议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本次交易”)的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百洋股份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裘德荣、雷华、裘韧、缪贵忠、熊建国、广西荣冠投资有限公司(“荣冠投资”)、广西南宁盈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盈冠投资”)(7名股东合称“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江西华太药业有限公司(下称“华太药业”、“标的公司”)100%的股权(下称“标的资产”),同时百洋股份拟向包括裘德荣、雷华、裘韧、缪贵忠、熊建国、南昌华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华宗投资”)、湖州中植融云投资有限公司(“中植融云”)、湖州明道德利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明道德利”)(合称“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8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8,000.00万元,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用于标的公司新建项目的投入、现有生产线技改及营销网络拓展、医药研发中心建设、支付本次交易的相关税费、中介机构费用及补充流动资金等。本次交易完成后,百洋股份将持有华太药业100%股权。

百洋股份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为1,886,193,479.50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981,343,654.15元,本次交易拟购买的标的资产交易金额为68,000万元,占公司2015年末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69.29%,且交易金额超过5,000万元。根据《重组办法》,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之一荣冠投资系百洋股份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因此,荣冠投资与百洋股份存在关联关系。同时,本次交易完成后,交易对方和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之裘德荣、雷华夫妇及其女裘韧合计持有百洋股份9.5570%股权,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中植融云持有公司5.6942%股权,明道德利持有公司5.6942%股权,二者合计将持有11.3885%股份,成为持有百洋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述主体均为《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中规定的关联方。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实施前,实际控制人孙忠义、蔡晶夫妇持有上市公司53.9561%股份,其一致行动人孙宇持有上市公司0.7393%股份,三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4.6954%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实际控制人孙忠义、蔡晶夫妇直接持有上市公司37.1646%股份,其一致行动人孙宇直接持有上市公司0.5092%股份,三人通过荣冠投资间接持有上市公司5.4584%股份,三人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上市公司43.1322%股份。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构成借壳上市。

本次交易的配套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标的公司新建项目的投入、现有生产线技改及营销网络拓展、医药研发中心建设、支付本次交易的相关税费、中介机构费用及补充流动资金等。百洋股份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配套资金的成功募集为前提,最终配套资金成功募集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根据《重组办法》的规定,公司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需经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员会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孙忠义、蔡晶回避表决,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2 标的资产及交易对方

2.2.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的标的资产为裘德荣、雷华、裘韧、缪贵忠、熊建国、荣冠投资、盈冠投资合计持有的华太药业100%的股权。交易对方及其所持标的公司股权和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荣冠投资	1033.50万元	31.1765%
2	裘德荣	596.70万元	18.00%
3	雷 华	596.70万元	18.00%
4	裘 韧	397.80万元	12.00%
5	盈冠投资	292.50万元	8.8235%
6	缪贵忠	198.90万元	6.00%
7	熊建国	198.90万元	6.00%
合计		3315万元	100%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孙忠义、蔡晶回避表决,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2.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为裘德荣、雷华、裘韧、熊建国、缪贵忠、华宗投资、中植融云、明道德利8名特定对象。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孙忠义、蔡晶回避表决,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3 标的资产的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以201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中铭”)出具了中铭评报字[2016]第16025号《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涉及的江西华太药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华太药业100%股权的评估值为68,003.81万元。经各方友好协商,华太药业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68,000万元。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孙忠义、蔡晶回避表决,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4 交易对价的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购买华太药业100%股权。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交易价格、股份对价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比例	作价(元)	股份支付数(股)
1	荣冠投资	31.1765%	212,000,000	13,947,381
2	裘德荣	18.00%	122,400,000	8,052,631
3	雷 华	18.00%	122,400,000	8,052,631
4	裘 韧	12.00%	81,600,000	5,368,421
5	盈冠投资	8.8235%	60,000,000	3,947,355
6	缪贵忠	6.00%	40,800,000	2,684,210
7	熊建国	6.00%	40,800,000	2,684,210
合计		100%	680,000,000	44,736,839

注:股份支付数中计算结果如出现不足1股的尾数应舍去取整。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孙忠义、蔡晶回避表决,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5 滚存利润安排及期间损益

(1)截至本次交易发行完成日(即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在结算公司完成登记手续),上市公司留存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交易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本次发行完成后各自持有上市公司的比例共同享有。

(2)期间损益安排

损益归属期间指评估基准日(不包括当日)起至交割日(包括交割日当日)的期间。

标的公司自评估基准日(不包括当日)至交割日(包括当日)期间的损益情况及数额由上市公司和交易对方认可的财务审计机构于交割日起45日内出具报告进行专项审计确认。标的公司在此期间盈利的,则盈利部分由百洋股份享有;标的公司在此期间亏损的,则亏损部分由该标的公司的交易对方按照各自持有该标的公司股权比例承担。在亏损数额经审计确定后的10个工作日内由该标的公司交易对方以现金方式向百洋股份补偿。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孙忠义、蔡晶回避表决,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6 标的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华太药业100%股权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的工商登记变更之日为交割日。各方确认,各方应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生效后20个工作日内完成交割。

于交割日起20个工作日内,上市公司应根据登记结算机构的证券登记业务规则办理将新增股份分别登记于各交易对方名下的证券登记手续。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任何一方如未能履行其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项下之义务,则该方应被视作违反本协议。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违约方应依本协议约定和法律规定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守约方因其违约行为而遭受的所有损失(包括为避免损失而支出的合理费用)。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孙忠义、蔡晶回避表决,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7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的方案

2.7.1 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发行

2.7.1.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上市公司拟向裘德荣、雷华、裘韧、缪贵忠、熊建国、荣冠投资、盈冠投资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华太药业100%股权的交易总价确定为68,000万元,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68,000万元。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孙忠义、蔡晶回避表决,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7.1.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上市公司拟向裘德荣、雷华、裘韧、熊建国、缪贵忠、华宗投资、中植融云、明道德利8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8,000万元。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孙忠义、蔡晶回避表决,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7.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孙忠义、蔡晶回避表决,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7.3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2.7.3.1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裘德荣、雷华、裘韧、缪贵忠、熊建国、荣冠投资、盈冠投资。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孙忠义、蔡晶回避表决,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7.3.2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对象:裘德荣、雷华、裘韧、熊建国、缪贵忠、华宗投资、中植融云、明道德利。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孙忠义、蔡晶回避表决,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7.4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本次交易涉及的股份发行包括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均为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2.7.4.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发行股份的定价及其依据

按照《重组办法》第四十五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90%。市场参考价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或者1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根据上述规定,基于本公司今年来的盈利状况及发展状况,经董事会商议和交易各方协商,兼顾各方利益,决定本次股份的发行价格应不低于上市公司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前60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该定价基准日前6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计算方式为:定价基准日前60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60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总量)的90%,经交易协商确定为15.20元/股。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上市公司股票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则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每股价格亦将相应进行调整。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孙忠义、蔡晶回避表决,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7.4.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所涉发行股份的定价及其依据

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应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经协商确定为19.55元/股。

认购数量精确至个位数,如果计算结果存在小数,应当舍去小数取整数。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孙忠义、蔡晶回避表决,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7.5 发行股份的数量

2.7.5.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需要发行股份的数量

本次交易的股份对价68,000万元,由上市公司向华太药业股东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合计为44,736,839股。

标的公司股东在股权交割日按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中的约定取得本次发行的相应股份数量,具体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向各交易对方分别发行的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为:

标的资产的价格×某一交易对方持有华太药业股权比例÷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每股价格

依据上述公式计算的发行数量精确至个位数,如果计算结果存在小数,应当舍去小数取整。

本次发行的数量根据已确定的标的资产的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标准确定的标的资产价格进行计算,并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核准的股份数量为准。

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发行价格作出调整,则发行数量根据调整后的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

由于计算发行股份数量时取整造成的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亏损的部分,华太药业股东同意免除上市公司的支付义务。最终差额数额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约定的计算方式确定。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孙忠义、蔡晶回避表决,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7.5.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需要发行股份的数量

本次交易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68,000万元。按照本次发行底价以19.55元/股计算,向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裘德荣、雷华、裘韧、熊建国、缪贵忠、华宗投资、中植融云、明道德利合计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3,478.2606万股。为募集配套资金而发行股份的最终数量将根据最终发行价格确定。

如果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股票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发行数量随发行价格予以调整。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孙忠义、蔡晶回避表决,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7.6 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2.7.6.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华太药业股东承诺,其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算三十六个月期满,且其以前年度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已履行完毕后,其在本次发行中各自取得股份的100%扣除当年已执行补偿股份数量的余额部分予以解禁。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孙忠义、蔡晶回避表决,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7.6.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向裘德荣、雷华、裘韧、熊建国、缪贵忠、华宗投资、中植融云、明道德利8名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孙忠义、蔡晶回避表决,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7.7 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票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孙忠义、蔡晶回避表决,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7.8 募集的配套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的配套资金用于标的公司的新建项目的投入、现有生产线技改及营销网络拓展、医药研发中心建设、支付本次交易的相关税费、中介机构费用及补充流动资金等。百洋股份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配套资金的成功募集为前提,最终配套资金成功募集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根据《重组办法》的规定,公司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需经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员会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孙忠义、蔡晶回避表决,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8 业绩承诺及补偿

交易对方共同承诺:华太药业2016年净利润不低于4000万元、2017年净利润不低于5000万元、2018年净利润不低于6000万元。以上净利润承诺数额均不低于华太药业的《评估报告》中对应年度的盈利预测数额;若承诺净利润低于盈利预测数,则承诺净利润将作相